

新北市坪林區坪林國民小學 113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名單

序號	委員	姓名	性別	備註
1	當然委員	廖○瑄	女	兼行政
2	當然委員	鍾○進	男	兼行政
3	當然委員	陳○東	男	行政
4	當然委員	林○華	女	教師會代表
5	票選委員	戴○華	女	
6	票選委員	蘇○琍	女	
7	票選委員	許○偉	男	
8	票選委員	謝○鞠	女	
9	票選委員	鄭○尹	女	

男 3  
女 6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及「新北市坪林區坪林國民小學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設置要點」辦理，本校教師成績考核委員總數為9人。
- 二、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9條第3項規定：「委員每滿三人應有一人為未兼行政職務教師...」
- 三、本屆委員任期自113年9月1日起至114年8月31日止。
- 四、本案委員如有出缺時，將依據本辦法及本要點所定之未兼行政職務教師比例、委員性別比例等相關規定，按候補順序擇合於組成要件之候補委員遞補之。